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EPC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的履行将占用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铁汉”、“本公司”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建设”）、全资子公司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环保”）的资金，且存在不能按合同获得预期收益回报的风险。

2. 项目工期进展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3.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为200,000万元，合同结算金额按工程实际发生量为准，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一、合同中标概况

公司及铁汉建设、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设计总院”）、铁汉环保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

EPC 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关于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 EPC 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二、合同签署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与三门峡灏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铁汉建设、中南设计总院、铁汉环保签署的《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三、发包人情况介绍

1. 该项目发包人为三门峡灏阳置业有限公司；地址：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圆通路东段创业服务中心 609 室；负责人：屈敏；主要职能：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广告传媒，土地开发、工程项目管理、房产咨询、工程技术服务与咨询、建材销售、环卫环保设备经销、测绘工程、招标代理、环卫保洁、房屋建筑安装工程、室内装修、园林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市政管网管护、拆房工程、土石方工程(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及铁汉建设、铁汉环保与发包人未发生类似业务。

3. 发包人与本公司及铁汉建设、铁汉环保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 项目名称：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 EPC 项目。
2. 建设地点：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3. 工程内容：冯佐田园综合体项目；后地村乡村振兴项目；城乡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标改造和中水综合利用项目；建筑垃圾处理厂项目；黄河一级支流生态修复项目及水环境治理项目；建成区市政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4. 暂定合同价：约 200,000 万元。
5. 项目总工期：5 年。
6. 工程进度付款：按照经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审核过的季度完成工程量的 70%支付进度款，子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至 85%，决算审计后支付至 97%，质保期为 2 年，两年后支付剩余 3%质保金（质保金不计付利息）。

五、合同履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 本项目暂定合同价约为 2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42.11 亿元的 47.49%。本项目总工期 5 年，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主要对公司未来五年经营业绩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2. 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3. 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发包人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



1.《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黄河生态廊道乡村振兴及城乡基础设施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4日